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6月28日收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(创业板关注 函(2022)第 289号)(以下简称"《关注函》"),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作出 书面说明,并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 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高度重视, 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工作, 对关注函涉 及的问题讲行逐条落实沟通。鉴于回复内容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讲一步审核和完 善,为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,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,预计拟于2022年7月7 日前完成本次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,公司将持续跟进 该事项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 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屹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30日